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19)

###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呈辭

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唐繼榮先生(「唐先生」)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之授權代表，由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唐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本公司正物色適合人選以填補因唐先生呈辭而產生之公司秘書空缺，待落實有關委任後，本公司將再作公佈。

至於授權代表一職，本公司已委任執行董事陳慶華先生擔任本公司之授權代表，由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張賽娥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1)執行董事：吳鴻生先生、Richard Howard Gorges先生、張賽娥女士、吳旭洋先生及陳慶華先生；(2)非執行董事：吳子威先生；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謝黃小燕女士、Hon. Raymond Arthur William Sears, Q.C.及董渙樟先生。